



电话会议纪要行业动态

传媒行业电话会议——国泰君安

会议发言摘要：

会议时间：

2011 年 12 月 9 日（15: 00-16: 00）

主讲人：光线传媒副总兼董秘王华、珠江影业常务副总卢涵

- ◆ 广电总局发了一个文件，关于促进电影发展的指导意见，针对这个文件，我们做了一定的研究，这个文件有 4 条指导意见，每条意见都有出台的背景，都是要针对性解决目前行业中出现的问题，希望理顺产业链各个方面的分配机制，提升用户官员的体验，促进更好的生态环境，电影行业更加有序的发展，其实 4 条指导意见中的第一条对我们有直接的影响，从中长期可以收益，第一条指导意见就是平衡电影放映的利益平衡水平，建立符合市场回报的投资体系，并参照国际惯例，按照分账比例，原则不超过 50%，其实这个分账比例和原来的分账比例不是冲突的，是希望能够改变中小电影的票房分成比例，更好的保护中小电影院和制片方的利益，目前按照国际惯例，国际票房分成比例海外影院分成比例都高于国内，美国、韩国、印度都可以达到 60%，欧盟也能在 55%之间，国内制片商就非常低，在总的票房扣除了发展基金 5%，营业税 3.3%，制片方和发行方一起才可以分到 43%，院线 7%，电影院 50%，实际分到手的更少，这样的分账比例，使得一些弱势的电影院在分账的时候缺乏话语权，自身利益难以得到保障，按照现在的情况，一般都是在 38%到 40%之间，但实际上只有一些比较大制作的电影才可以保证分到 43%，大部分小电影在我们公司只能分到 41%，有些小的公司 41%都分不到，只可能是 38%，一些小的电影本来场次和人数就少，造成盈利难度非常大。院线都只拿到非常小的部分只在 2%左右。
- ◆ 我感觉这件事情就是 8 个字，短期利空，长期利好，从院线的角度我是怎么看的，从院线角度面临一个利益的调整，但是从长远来看和电影同事交流的时候他们也提出这个问题，我觉得这个市场会做大的，随着政策的调整引导性，从院线的利益角度来说，我感觉一个明显的是：一个行业的改革是必然会发生，这个发生是不会做到一个急转弯式的变革，所以最后院线和制片方也达成了一个非常好的妥协，这个妥协有一个非常好的结论，中国电影产业链各个环节都比较市场化，这个在电视领域还没有做到，在电影领域做到了，这是比较不错的产业状态。

1、会议发言纪要

◆ 基本情况介绍：

广电总局发了一个文件，关于促进电影发展的指导意见，针对这个文件，我们做了一定的研究，这个文件有 4 条指导意见，每条意见都有出台的背景，都是要针对性解决目前行业中出现的问题，希望理顺产业链各个方面的分配机制，提升用户官员的体验，促进更好的生态环境，电影行业更加有序的发展，其实 4 条指导意见中的第一条对我们有直接的影响，从中长期可以收益，第一条指导意见就是平衡电影放映的利益平衡水平，建立符合市场回报的投资体系，并参照国际惯例，按照分账比例，原则不超过 50%，其实这个分账比例和原来的分账比例不是冲突的，是希望能够改变中小电影的票房分成比例，更好的保护中小电影院和制片方的利益，目前按照国际惯例，国际票房分成比例海外影院分成比例都高于国内，美国、韩国、印度都可以达到 60%，欧盟也能在 55% 之间，国内制片商就非常低，在总的票房扣除了发展基金 5%，营业税 3.3%，制片方和发行方一起才可以分到 43%，院线 7%，电影院 50%，实际分到手的更少，这样的分账比例，使得一些弱势的电影院在分账的时候缺乏话语权，自身利益难以得到保障，按照现在的情况，一般都是在 38% 到 40% 之间，但实际上只有一些比较大制作的电影才可以保证分到 43%，大部分小电影在我们公司只能分到 41%，有些小的公司 41% 都分不到，只可能是 38%，一些小的电影本来场次和人数就少，造成盈利难度非常大。院线都只拿到非常小的部分只在 2% 左右。

这个指导意见我们认为是对票房分成的规定，是利好制片方的，有利于提升制片方的收益，促进优质电影的出现，推动电影产业整体繁荣，但是指导意见不具备强大的约束力，所以对市场的整体影响还要观察一下，从中长期来看国家是鼓励内容制作的企业，也许从明年也会从《金陵十三钗》这样电影的分成比例提高到 45%，我们希望明年也是可以按照 45% 这样的比例来分，慢慢提升，达到欧美国家的水平，我们认为中长期来说是一个利好，但是短期不是那么明显。《金陵十三钗》分账比例把最低票价从 35 块提升到 40 块，实际上达成的协议是 5 亿票房以下是 45% 分成，5 亿以上是 41%，这样的分账比例在 10 个亿的情况下，其实哪种方式来分，他的制片方都是分到一样的，只有在票房低于 10 亿的时候，对制片方是有利的，但是超过 10 亿对院线有利，这会造成促使院线加强优质电影的放映周期来实现票房的最大化，02 年推出《英雄》提出了 40% 的分账比例，在这之前都非常低，04 年时候的《十面埋伏》又把比例提高到了 41%，2006 年又提高到了 43%，我也觉得大家联合起来的话，会让分成比例会加快速度。

第二个指导意见是建议电影年租金不超过票房的 15%，实际上电影院租金基本超过了 20%，很多都已经到了 25%，电影院的租金能达到票房收入的一半，加上建设成本，人员成本，其实影院投资的回收周期非常长，这样加大了影院的投资风险，广电总局出台指导文件是

希望影院抢地盘导致租金成本高涨带来的长期经营风险。

第三条意见，影院以签约形式加入院线，签约期间不少于3年，签约之间如影院改签，和院线协商可以改签，加盟资产联接院线。这样的指导意见的出台，也是希望院线为了扩大份额和提高话语权避免资产过度竞争导致的让利比较多，因为我们国家的院线都原来都是由电影公司改制过来的，很多电影院都是以加盟形式加盟院线，然后院线对电影院的管理是比较松的，同时院线为了增加电影院的数量，盲目的增加电影院，这样导致了院线的分账比例，一直在下降，让利电影院，让自己的分账比例非常低，又互相竞争电影院，导致了恶性竞争，所以导致了电影院产业的生态也是恶化的，所以我想他的背景也是为了规范院线的竞争，有利于电影产业生态的构建，也帮助一些院线的公司，旗下的电影公司进行转移。

第四条指导意见，是把电影广告的经营权做了调整，当然这个调整都是要等到制片方和发行方分账比例调整到一个合理水平后执行的。因为电影院的放映广告都是分片前广告和贴片广告，这是根据电影票价上影片开始时间分为映前和贴片广告，映前广告是属于电影院的，电影院可以从制片方提供的贴片广告中分成，我们自己也有这块的广告，但是很少，指导意见取消了贴片方的广告，只留电影院前的贴片广告，也是为了规范电影院的广告放映，提升观众观影体验，这是等分账比例调整到比较合理的时候开始执行。

广电总局出了4条的指导意见，是希望可以加大对电影的制片方的鼓励和支持，但是同时不希望把院线给得罪了，所以4个指导意见都是2边讨好，一方面向扶持电影制作，所以又出台了其他意见，也仅供大家参考。

◆ 基本情况介绍：

我感觉这件事情就是8个字，短期利空，长期利好，从院线的角度我是怎么看的，从院线角度面临一个利益的调整，但是从长远来看和电影同事交流的时候他们也提出这个问题，我觉得这个市场会做大的，随着政策的调整引导性，从院线的利益角度来说，我感觉一个明显的是：一个行业的改革是必然会发生的，这个发生是不会做到一个急转弯式的变革，所以最后院线和制片方也达成了一个非常好的妥协，这个妥协有一个非常好的结论，中国电影产业链各个环节都比较市场化，总体来说产业的发展来进行一种非常有序的博弈，这个在电视领域还没有做到，在电影领域做到了，这是比较不错的产业状态，从投资者角度来说，这是一个可以更多关注的领域，从院线来说，现在大家都基本达成了默契，大家来共同承担增加的成本，包括从院线和电影院，包括从观众角度。从消费者来说会接受加价的安排，接下来有不少电影终端的企业正在考虑融资上市，实际上从投资角度要跟多的考虑新的市场环境来提升他们的能力，刚才提到的广告转移，从制片来说他的规模不是很大，是一个很小的比例。对电影院来说是一

笔不小的收入，对院线来说要提高自己的能力是市场营销的能力，因为很多院线在市场营销方面还是比较弱的，慢慢会变成一个主动的业务，另外在连锁经营和服务方面都必须加强，所以从投资角度，电影的公司特别是院线的公司他们在融资也好，上市也好他们的自己的能力是不是提高了。韩国国产片的票房还高于进口片的票房，如何判断电影的市场价值空间，对研究能力提出了挑战，据我了解中国的电影院线公司，感觉他们的研究能力是比较弱的，这是一个非常需要提高的能力，提高能力的过程中，会出现短期内提高成本会大于投资收益的，从长远来说肯定是值得的。

。

提问交流环节

问：有人认为贴片广告这块对制片方影响比较大，举个例子贴片大概有多少收入？

答：电影这块的广告，基本就是他的利润，我们把 10 部电影的广告承包出去了，平均到每部电影都很少只有几十万，我估计一些大的片子，他们的时间和价格会高一些，但是对我们来说不是主要的收入，所以我们打包出售，具体能高到多少还具体不好说，我们没有具体去经营这块。